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2年2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2年2月18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4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14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 关于2022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资计划为804,959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324,567万元，股权投资480,392万元。公司将根据新增项目实施规划和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具体项目的审批程序并进行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 关于2022年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开展不超过21亿元的带息负债融资，并同意公司在金融机构授信范围内开展各项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发行债券、承兑汇票开具、票据质押、票据贴现、保函开具、贸易融资、融资租赁等，实际融资时择优。

议案三 关于开展内部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在人民币5亿元以内办理内部借款相关事宜。

议案四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 关于授权财务负责人办理金融机构事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授权财务负责人全权处理公司与各金融机构之间的相关事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票据开具、票据质押、票据贴现、保函开具及贸易融资等），授权期限一年。

议案七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12）。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3 日